兆豐銀行紅利點數兌換長榮航空無限萬哩遊申請書

●請勾選 □**新申請** □**補送**(請 貴行勿重複扣除紅利點數)

信用卡正卡人/長榮會員基本資料			
中文姓名		身分證字號	
行動電話		出生日期	西元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信用卡卡號	– – –		
信用卡效期	西元_____年_____月		
英文姓名 (需同本行留存資料)			
長榮無限萬哩遊會員編號			
	(共 10 碼，請務必填寫正確)		

申請人要兌換下列長榮航空無限萬哩遊哩程，請扣除申請人之兆豐信用卡紅利積點：

□【無限卡/世界卡/美福無限卡】 每 5,500 點兌換 1,000 哩

□【白金卡(含)以上】 每 6,500 點兌換 1,000 哩

總計以兆豐紅利點數_____點兌換_____哩(須為 1,000 哩整數倍)

申請人已確認上述所有資料均為申請人自行填寫且正確無誤，並為利哩程轉換及撥入申請人長榮航空無限萬哩遊帳戶，請 貴行將申請人已在長榮航空公司登錄之以上資料提供給長榮航空公司核對，如申請人所填資料不實致哩程無法入戶概與 貴行無涉。

申請人中文正楷親簽：_____申請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以上完整填覆後請郵寄或傳真至本行進行申請兌換。

傳真專線：(02)2393-6658 。

郵寄：241 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三段 99 號 6 樓，兆豐銀行信用卡暨支付處紅利小組收。

◎紅利點數兌換長榮航空哩程注意事項：

1. 本活動僅限兆豐銀行白金卡等級(含)以上正卡持卡人適用，並限正卡持卡人本人行使兌換權利，恕不接受附卡人或其他第三人辦理兌換事宜。
2. 申請人申請時需已為長榮航空「無限萬哩遊」會員，若您尚未成為會員，請先逕洽長榮航空公司申請加入並取得會員資格與編號後再行申請(長榮航空網站www.evaair.com)。
3. 持卡人於申請兌換哩程時，所持之兆豐銀行信用卡須為有效卡，並以當時歸戶所持有之有效兆豐紅利點數兌換。
4. 紅利點數兌換作業約需十個工作日，建議可於送出申請書兩週後自行與長榮航空確認兌換情形；**紅利點數一經兌換後即無法變更或取消**，哩程轉換後之相關使用辦法與效期悉依長榮航空無限萬哩遊網站規定辦理。
5. 兆豐銀行保留變更、解釋及終止本活動之權利，如有任何變更均依本行官方網站公告為準。
6. 本活動之兌換期限自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11301 版】本申請書自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以郵戳及傳真日期為準）。